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x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薈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1)

網址：<http://www.luxey.com.hk>

自願公佈
業務最新資料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已與中科微點訂立合作協議並與中科微點成立合營公司，以開發及分銷防偽技術產品。

本集團經營一個成熟的跨境電商平台，並擁有中高端服裝生產基地。中科微點能夠提供第三代產品識別碼，其可廣泛應用於產品防偽包裝及防偽標籤並可結合多種防偽技術，構建個性化、安全性高的產品防偽保護系統。本集團及中科微點分別持有合營公司51%及49%的權益。合營公司將主要從事防偽技術產品的開發及銷售。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中科微點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薈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合作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科微點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訂立的框架合作協議
「中科微點」	指 中科微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塞舌耳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運作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合營公司」	指 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以實施合作協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蒼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曉筠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2)名執行董事劉進發先生及陳曉筠女士，以及四(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茂博士、譚榮健先生、馮燦文先生及方曉龍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登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保留七日。